

海南省海洋与渔业科学院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公开报告

目 录

第一部分基本情况.....	2
一、部门职责.....	2
二、机构设置.....	4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	4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5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5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8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8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22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23

第一部分 基本情况

一、单位职责

海南省海洋与渔业科学院为隶属于热带海洋学院的事业单位。2013年7月，海南省机构编制委员会印发《关于设立海南省海洋与渔业科学院(海南省海洋开发规划设计研究院)的批复》(琼编〔2013〕12号)文件，同意整合海南省水产研究所和海南省海洋开发规划设计研究院的资源，设立海南省海洋与渔业科学院(海南省海洋开发规划设计研究院)，加挂“海南省海洋开发规划设计研究院”牌子；2014年7月海南省水产技术推广站同海南省水产研究所合并后整合进来。2018年底机构改革后，转隶属于海南热带海洋学院管理的独立法人事业单位，法定代表人为王道儒。业务经费主要由海南省教育厅、海南省科学技术厅和海南省农业厅以科研项目资金方式支持。

工作任务和主要职责：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有关海洋与渔业科学研究、应用推广和环境保护等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承担国际旅游岛涉海产业、海洋与渔业经济发展战略研究和总体规划，为政府宏观决策和法规制度提供科学依据；承担海洋与渔业资源调查和开发技术研究，为海洋渔业资源的开发利用提供技术支持；承担海洋与渔业环境监测、海洋资源及海洋环境保护与管理与可持续利用研究，开展典型海洋生态系统的监测调查与评估工作，为海洋与渔业资源、海环境的开发、保护管理提供指导；承担海洋物理、海洋地质、海洋工程、海洋遥感等技术基础研究和应用研究工作，开展海洋基础地理信息系统和海洋综合管理信息系统的开发、建设和维护；承担海域使用功能开发和管理保护研究，对海岸带、海岛和海洋的开发利用进行调查、规划、评估、设计、施工和技术咨询；承担海、淡水养殖技术研究，为水产品商品化生产提供技术支持；承担水产品加工和质量安全管理技术研究，为水产品安全进入市场提供技术支持；承担水产良种引进、保种和育种技术研究，为淡水养殖业提供优良苗种；承担水产养殖病害防治技术研究和监测防治体系建设，开展病害防治测报、水生动物防疫检疫、渔业污染事故调查鉴定服务，提供健康养殖技术师范；负责指导和组织渔业技术师范、培训、咨询等技术服务和科技成果交流、开发经营活动，提高社会化服务水平；负责渔业行政职业技能技术培训和鉴定工作，参与科技成果的验收、评审、鉴定和奖励工作；承担海洋与渔业的科学技术普及工作，提高全民的海洋意识和环境保护意识。

二、机构设置

纳入海南省教育厅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

（一）本单位内设综合处、科研管理和信息处 2 个副处级行政机构；内设海洋工程研究所、海洋生态研究所、海水渔业研究所、淡水渔业研究所、水产病害与防治研究所、海洋信息规划与信息研究所 6 个副处级科研机构，加设一个环境综合实验中心及海南海研热带海水鱼类良种场一家企业。

（二）本单位财政补助事业编制 95 个，编制结构如下：

1) 管理人员岗位 40 个。单位领导岗位 5 个，其中：院长 1 名（副厅级）、书记 1 名、副院长 2 名。内设机构副处级岗位 6 个、正科级领导岗位 12 个。其他管理人员岗位 18 个。

（2）专业技术人员岗位 55 个。

截止 2023 年底，单位实有人员 149 人（含在职人员+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其中，事业编制 81 人，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 68 人，遗属人员 1 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二、收入决算公开表

三、支出决算公开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公开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公开表
- 以上报表见附件 1。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总计 9,499.06 万元，支出总计 9,499.06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入总计减少 1,742.85 万元，下降 15.5%。主要原因：一是财政拨款收入同比减少 851.17 万元，减幅 16%。1、较上年少了海南省省级水生动物疫病监控中心改扩建项目 419 万元；2、省重点研发计划专项及省重大科技计划专项收入较上年减少约 450 万元。二是非同级财政拨款收入较上年同比减少 437.99 万元，减幅 52%；主要原因是船舶重工七 0 二研究所的浮式平台项目今年无经费到账；部分重点研发专项已结题，对虾综合试验站今年无经费等。三是经营收入同比减少 725.36 万元，减幅 19%，主要是 2023 年本院通过竞标等方式取得的横向项目较上年减少。四是根据专项审计整改调整账务导致其他收入同比增加 271.67 万元，主要是 1、核销以前年度长期挂账的往来款

项转入其他收入-应付账款；2、核销以前年度长期挂账的往来款项转入其他收入-其他应付款；3、将海南渔科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注销转回款确认收入（下属企业注销转回款项挂账往来款未确认收入）-根据省教育厅二级预算单位 2019-2021 年度财政财务收支专项审计整改。

与 2022 年度相比，支出总计减少 1,742.85 万元，下降 15.5%。主要原因：一是基本支出同比增加 405.73 万元，增幅 14%，主要是 2023 年追加了自由贸易港津贴。二是项目支出同比减少 1,895.85 万元，1、较上年少了海南省省级水生动物疫病监控中心改扩建项目 419 万元；2、浮式保障平台工程（三期）项目支出较上年减少 700 万元；3、省重点研发计划专项支出较上年减少约 500 万元；4、因合理控制一般性支出，经常性项目统一压减 10%，再加上预算执行进度低于 80%核减的 3%公用经费预算。三是经营支出同比减少 252.73 万元，减幅 7.39%，主要是 2023 年单位通过竞标等方式取得的横向项目较上年减少。

（一）收入总计主要构成。

本年收入 8,321.15 万元。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较 2022 年度决算数增加（减少）万元，主要原因是。

年初结转结余 1,177.92 万元，主要是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0.0001 万元，自然科学基金、重点实验室及相关设施 116.35 万元，社会公益研究 95.07 万元，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

298.49 万元，科技条件专项 11.7 万元，科学普及专项 0.77 万元，科技重大专项、重点研发计划、其他科技重大项目 644.69 万元，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0.8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结转结余：466.22 万元：自然科学基金、重点实验室及相关设施 81.72 万元，社会公益研究 6.35 万元，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 30.79 万元，科技条件专项 11.7 万元，科学普及专项 0.77 万元，科技重大专项、重点研发计划 334.69 万元，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0.86 万元。较 2022 年度决算数减少 81.63 万元，下降 6.48%，主要原因是结转下年继续使用数（计财政应返还额度）较上年减少。

（二）支出总计主要构成。

本年支出 8,246.82 万元。

结余分配 414.48 万元，主要是经营结余和其他结余，年末结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累计结余。较 2022 年度决算数增加 50.3 万元，增长 13.81%，主要原因是其他结余增加（其他收入较上年增加 50.3 万元）。

年末结转结余 837.76 万元，主要是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0.0001 万元，自然科学基金、重点实验室及相关设施 134.44 万元，社会公益研究 89.38 万元，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 217.04 万元，科技条件专项 13.04 万元，科学普及专项 0.17 万元，科技重大专项、重点研发计划、其他科技重大项目 553.32 万元。较 2022 年度决算数减少 340.16 万元，下降 28.88%，主要原因

是结转下年继续使用数（计财政应返还额度）较上年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 8,321.1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500.72 万元，占 54.09%；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事业收入 0.00 万元；经营收入 2,993.78 万元，占 35.9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其他收入 826.65 万元，占 9.9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 8,246.8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350.35 万元，占 40.63%；项目支出 1,733.08 万元，占 21.02%；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经营支出 3,163.39 万元，占 38.3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4,500.72 万元，支出 4,621.52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851.17 万元，下降 16%，主要原因：一是较上年少了海南省省级水生动物疫病监控中心改扩建项目 419 万元；二是省重点研发计划专项及省重大科技计划专项收入较上年减少约 450 万元。支出减少 1,662.16 万元，下降 26.45%，主要原因：一是基本支出同比增加 792.49 万元，增幅 31%，主要是 2023 年追加了自由贸易港津贴。二是项目支出同比减少 1,605.98 万元，减幅 48%，主要原因是 1、较上年少了海南省省级水生动物疫病监控中心改扩建项目 419 万元；2、浮式保障平台工程（三期）项目支出较上年减少 700 万元；3、

省重点研发计划专项支出较上年减少约 500 万元；4、因合理控制一般性支出，经常性项目统一压减 10%，再加上预算执行进度低于 80%核减的 3%公用经费预算。

财政拨款年初结转结余 466.22 万元，主要是自然科学基金、重点实验室及相关设施 81.72 万元，社会公益研究 6.35 万元，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 30.79 万元，科技条件专项 11.7 万元，科学普及专项 0.77 万元，科技重大专项、重点研发计划 334.69 万元，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0.86 万元。较 2022 年度决算数 81.63 万元，下降 6.48%，主要原因是结转下年继续使用数（计财政应返还额度）减少。

财政拨款年末结转结余 345.41 万元，主要是自然科学基金、重点实验室及相关设施 47.53 万元，社会公益研究 3.81 万元，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 8 万元，科技条件专项 13 万元，科学普及专项 0.17 万元，科技重大专项、重点研发计划 272.86 万元。较 2022 年度决算数减少 120.81 万元，下降 25.91%，主要原因是结转下年继续使用数（计财政应返还额度）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621.5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56.04%。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

款支出减少 1,662.16 万元，下降 26.45%，主要原因是一是基本支出同比增加 792.49 万元，增幅 31%，主要是 2023 年追加了自由贸易港津贴。二是项目支出同比减少 1,605.98 万元，减幅 48%，主要原因是 1、较上年少了海南省省级水生动物疫病监控中心改扩建项目 419 万元；2、浮式保障平台工程（三期）项目支出较上年减少 700 万元；3、省重点研发计划专项支出较上年减少约 500 万元；4、因合理控制一般性支出，经常性项目统一压减 10%，再加上预算执行进度低于 80%核减的 3%公用经费预算。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621.5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8 万元，占 0.02%；科学技术（类）支出 775.05 万元，占 16.7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52.5 万元，占 9.79%；卫生健康（类）支出 82.16 万元，占 1.78%；农林水（类）支出 33.65 万元，占 0.73%；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类）支出 3,131.09 万元，占 67.75%；住房保障（类）支出 146.27 万元，占 3.16%。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4,623.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4,621.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95%。

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一是项目支出减少，其中：1、科技创新发展计划专项资金和创新能力建设专项资金减少；2、农业科技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减少；3、科技条件平台专项资

金减少；4、省重大科技计划及省重点研发专项减少。二是基本支出增加，主要是2023年追加了自由贸易港津贴。

1. 一般公共服务（类）知识产权事务（款）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8万元，支出决算为0.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 科学技术（类）基础研究（款）自然科学基金（项）。

年初预算为67.02万元，支出决算为43.3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4.69%。

3. 科学技术（类）实验室及相关设施（款）实验室及相关设施（项）。

年初预算为11.18万元，支出决算为11.1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4. 科学技术（类）应用研究（款）社会公益研究（项）。

年初预算为6.35万元，支出决算为2.5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0%。

5. 科学技术（类）技术与开发（款）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32.79万元，支出决算为32.7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6. 科学技术（类）科技条件与服务（款）科技条件专项（项）。

年初预算为51.7万元，支出决算为37.38万元，完成年初预

算的 72.3%。

7. 科学技术（类）科学技术普及（款）科普活动（项）。

年初预算为 0.77 万元，支出决算为 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91%。

8. 科学技术（类）科学技术普及（款）其他科学技术普及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9%。

9. 科学技术（类）科技重大项目（款）科技重大专项（项）。

年初预算为 108.58 万元，支出决算为 81.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4.7%。

10. 科学技术（类）科技重大项目（款）重点研发专项（项）。

年初预算为 576.5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4.7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1.53%。

11. 科学技术（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19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04%。

12. 科学技术（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科技奖励（项）。

年初预算为 5 万元，支出决算为 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161.7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1.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263.9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3.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5. 抚恤(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1.7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 72.83 万元，支出决算为 72.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7.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33.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8. 自然资源事务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支出(款)事业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2,465.5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69.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27%。决算数比预算大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追加了自由贸易港津贴。

19. 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其他自然资源海洋

气象等支出（款）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494.31 万元，支出决算为 461.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4%。

2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 133.7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3.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350.3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971.20 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中的基本工资 414.4 万元、津贴补贴 372 万元、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 584.47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9.35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271.49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2.16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39 万元、住房公积金 146.27 万元、医疗费 7.22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99.98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中的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 5.26 万元、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 0.22 万元、个人农业生产补贴、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 379.15 万元，主要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中的办公费 43.1 万元、印刷费 5 万元、咨询费、手续费、水费 3.61 万元、电费 52.98 万元、邮电费 23.71 万元、取暖费、物业管理费 91.19 万元、差旅费 12.75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 42.35 万元、租赁费 1.87 万元、会议费、培训费 3.4

万元、公务接待费 0.41 万元、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 20.62 万元、工会经费 21.03 万元、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52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5.63 万元；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中的国内债务付息及国外债务付息；资本性支出中的房屋建筑物构建、办公设备购置 11.97 万元、专用设备购置、基础设施建设、大型修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物资储备、土地补偿、安置补助、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拆迁补偿、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等；其他支出中的赠予、国家赔偿费用支出、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和其他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本年没有发生与该表相关的决算支出数据。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没有发生与该表相关的决算支出数据。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本年没有发生与该表相关的决算支出数据。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本年没有发生与该表相关的决算支出数据。

(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没有发生与该表相关的决算支出数据。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本年没有发生与该表相关的决算支出数据。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16.6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93 万元，完成预算的 89.45%，与 2022 年度相比，“三公”经费支出增加 4.92 万元，增长 49.15%，主要原因是上年因为疫情没有因公出境出国费用，今年有一个出国团组，因公出境出国有支出。

(二)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5.00 万元，占 33.49%；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9.52 万元，占 63.7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41

万元，占 2.75%。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5.00 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1 个，因公出国（境）3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

用于教学科研出国交流支出 4.31 万元。主要用于日本调研交流差旅费。

用于教学科研出国交流支出 0.69 万元。主要用于日本学术交流签证费及境外保险费等。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和预算数相等，与 2022 年度相比，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增加 5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上年因为疫情没有因公出境出国费用，今年有一个出国团组，因公出境出国有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9.52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全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主要用于，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 4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9.52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车保险费、公务车油卡充值、公务车检测及维修保养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数比预算数减少 0.17 万元，下降 1.75%。与 2022 年度相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减少 0.17 万元，下降 1.75%。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41 万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 0.41 万元，国内公务接待 5 批次，接待 65 人次；主要用于接待外省科研院所和合作单位洽谈业务。

国（境）外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 0 人次；主要用于。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数比预算数减少 1.59 万元，下降 79.5%。与 2022 年度相比，公务接待费支出增加 0.09 万元，增长 28%，主要原因是今年接待外省科研院所和合作单位洽谈业务次数增加。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自评项目 4 个，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91.31 万元，自评覆盖率达到 100%。

“46000023Y000000826384-综合运行事务”

“46000021Y0000000000003-后勤保障”

“46000021T000000002922-实验室管理”

“46000023T000000868419-技术开发及应用”

项目立项后，由项目负责人带领项目实施团队，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项目实施方案和支出进度计划，每季度向管理部门汇

报项目实施进展及相关情况，基本保证了项目按质按量顺利完成。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基本完成绩效目标，资金支出比例良好，资金使用合法合规，整体评价为“优”。

其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2023年海南省海洋与渔业科学院无重点项目。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预算部门、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反映重点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院2023年在省本级部门决算中反映综合运行事务、后勤保障、实验室管理和技术开发及应用4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如下：

1. “46000023Y000000826384-综合运行事务”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29万元，执行数为28.35万元，完成预算的97.7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组织200人次党员和干部开展能力提升培训，培训覆盖率达85%以上；参训党员满意度达到100%满意；保障科技交流与合作及项目验收、项目管理相关工作，组织项目验收个数14个。

2. “46000021Y000000000003-后勤保障”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8分。全年预

算数为 465.31 万元,执行数为 433.3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3.1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琼海基地:对旧水塔的拆除已完成,并通过竣工验收;对第 1 号蓄水池雨棚搭建已竣工,修建办公楼、东西侧围墙以及饭堂屋顶防水;潭牛基地:对基地南边界段围墙铁丝网损坏设施维护和部分更置换新(468 平方米),对该基地养殖水泥池遮阳架修缮和遮阳网更换,及水池走道铺设垫层(100 平方米),更置换新 200 米 35#的铜线电缆;曲口基地:防潮堤修缮 650 米,完善鱼塍硬件设施,尾水处理池配套设施(海草浮床)和护坡修建 280 米,安装监控设备 39 部,户外池塘道路硬化 230 米,修复池塘塘埂和排水管道;科研基地修缮计划完成率 90%;维护改造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院相关业务部门的对三大科研基地日常性综合管理和维护运行工作的评价满意度达到 85%以上。

3. “46000021T000000002922-实验室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47 万元,执行数为 46.7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3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我院实验室正常运行,实验室仪器设备的正常维修保养,满足院内开展涉海涉渔相关科研的需求,为政府和社会提供检测服务,检测数据 51 个,维修维护设备 3 台,服务合同额达 177 万元,支持培养研究生 1 名,院相关业务部门对综合实验室的满意率达 80%以上。

4. “46000023T000000868419-技术开发及应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50 万元，执行数为 147.5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3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聚焦南海海洋生态环境保护与修复、南海海洋资源开发与利用、淡水渔业生态保护、水产南繁种业工程奠定与开拓、海淡水良种引进驯养与繁育、海淡水养殖技术开发与应用、水产养殖病害防治等研究方向立项支持 9 个项目科研项目；完成 4 篇总结报告；培养 3 名硕士研究生；水产生物品种保存计划完成率 100%。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部分指标未完成，院相关业务部门的对琼海、曲口、潭牛三大科研基地的使用满意率 $\geq 90\%$ ，实际的满意率达 85%，其原因在于琼海、曲口、潭牛三大科研基地的维护、管理、运行有待进一步提高，以满足院相关业务部门对三大科研基地的使用。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从源头入手，狠抓预算编制工作。编制收支预算坚持以“以收定支、量入为出，保证重点，兼顾一般”的原则，根据当年工作重点和工作计划，统筹安排预算指标，合理测算各项支出，努力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二是强化预算执行，早准备早安排。申报项目之前要认真做好查新工作，多考虑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将会遇到的问题，做到有备无患。三是项目的实施要严格按照项目总体计划进行，保证大的研究方向不出错。

严格执行批复的预算，按照规定及需求调整预算；做好预算执行各环节衔接工作，努力提高预算执行进度。四是合理进行人员分工，加强项目进度管理，现场调查和内业整理需同时开展，齐头并进。五是保种方面我院立足于现有基础条件，不断升级和完善各种培育模式，保存并培育亲本，通过动态跟踪管理，强化培育环境配置，优化保种培育条件，实现现有品种的亲本保存与活体库的建立。六是对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的关键问题进行重点攻关，加强与上级部门的紧密联系，及时调整。七是完善财务管理信息平台，为院领导及项目负责人可以随时可以查看到项目实际开支情况、各科目经费余额，剩余可使用经费等，从而督促项目组人员主动根据项目进展调控开支内容，避免存量资金增加。

（三）部门评价结果（预算部门填写，部门所属单位不需填写）。

无此项内容。

（四）财政评价结果（如有）。

无此项内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无此项内容。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海南省海洋与渔业科学院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53.5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53.54 万元、政府采购

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拥有房屋面积 32367.57 平方米，其中：办公用房 3914.74 平方米，业务用房 24696.36 平方米，其他（不含构筑物）3756.47 平方米。

本部门共有车辆 4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4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 8 座别克商务车 1 辆、金杯牌客车 1 辆、越野车 2 辆，用于正常公务用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2 套。

年末在建工程 42.63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各类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

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非同级财政拨款结余资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不包括事业单位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

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经费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